

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暨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及选举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 1、非独立董事：陈丹纯（董事长）、于明剑（副董事长）、李衍钢、许惠珠
- 2、独立董事：林良协、刘方誉、许治

（二）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 1、非职工代表监事：秦地欣（监事会主席）、黄荣
- 2、职工代表监事：吴婷

上述人员相关简历详见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

二、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一）离任董事及其持股情况

由于任期届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陈湧锐先生在本次董事会换届后离任，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下设有专门委员会职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陈湧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1,615,152 股，其配偶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离任董事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根据陈湧锐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关于首发限售承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陈湧锐先生在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股份。

离任后，陈湧锐先生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对陈湧锐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